证券代码: 600836 证券简称: 界龙实业 编号: 临 2019-008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上海界龙永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上海界龙浦东彩印有限公司、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上海界龙中报印务有限公司、浙江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上海界龙派而普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累计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43,064.96 万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49.47%,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6,284.11万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53.17%;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无除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的对外担保。2019 年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预计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3,000 万元。
- 2018 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累计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0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0%,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下属子公司无除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外的对外担保。2019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预计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9年由于公司下属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业务开发等实际经营需要,需增加资金的投入。经测算: 2019年公司下属九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需向金融机构等单位融资人民币93,000万元,其中:上海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上海界龙永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上海界龙浦东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上海界龙中报印务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浙江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上海界龙派而普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根据前述九家公司实际融资需要,公司同意该九家公司可用自有房产、土地、设备等固定资产向融资机构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其融资总额;同时同意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对前述九家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3,000万元,对单家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其前述融资总额。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二家企业进行担保:上海界龙派而普包装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7.74%;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末资产负债率为71.86%。

因前述九家公司均为本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故本次担保该九家公司 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措施。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融资及抵押担保授权和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上述融资总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对前述九家公司进行融资及抵押担保和公司(及下属企业)对其提供融资担保的审批权;授权时间为2019年3月28日—2020年6月30日;每家公司在其融资总额内,单笔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

2、2019年由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需增加资金的投入。经测算,2019年度公司本部需向金融机构借款及使用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含5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借款及使用授信,滚动使用,但借款及使用授信余额总额不得超出该额度。

根据本公司实际融资需要,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对本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各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不超过前述公司本部向 金融机构借款及使用授信总额。因前述担保人均为本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故本次担保本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措施。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度公司本部向金融机构融资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上述借款及使用授信总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审批公司本部与金融机构的融资及担保事宜,授权时间2019年3月28日—2020年6月30日,并签订相关借款(或授信)等协议;在前述融资借款及使用授信总额人民币50,000万元额度内,单笔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 人情况如下:

(1)、上海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80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钧德,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前、出版物印刷、包装印前、包装印刷、其他印刷、纸箱、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9,542.31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7,742.3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1,799.9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0.06%,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459.08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250.60 万元。

(2)、上海界龙永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沈伟荣,经营范围:其他印刷、食品包装纸制品、纸张包装用品,铝箔制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4,383.40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5,937.0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8,446.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5.36%,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8,138.85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6.05 万元。

(3)、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屹立,经营范围:书刊制版、书刊印刷、书刊装订、包装装潢印刷,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1,469.4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4,888.9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6,580.5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35%,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2,248.4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507.59 万元。

(4)、上海界龙浦东彩印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0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屹立,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刷、包装印刷、其他印刷、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7,097.61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3,527.5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570.0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70%,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768.67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771.60 万元。

(5)、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88%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钧德, 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刷、其他印刷、纸制品,邮政标准用品用具的生产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7,411.91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3,282.8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4,129.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4.29%,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343.18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92.01 万元。

因该公司其他股东合计持股比例较小,故公司虽持有该公司 88%股权,但对 其提供 100%的担保额度。

(6)、上海界龙中报印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80.81%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8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任端正,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前、出版物印刷、包装印刷物资及器材的销售、纸制品的加工及销售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5,602.84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429.2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173.6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3.36%,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915.1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82.19 万元。

因该公司另一股东为中国日报社,地处北京地区,故公司虽持有该公司80.81% 股权,但对其提供100%的担保额度。

(7)、浙江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注册地点:浙江,法定代表人:费屹立,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纸盒上光压光,照相制版,纸制品,包装材料的加工等。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8,654.68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8,544.7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0,109.9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5.80%,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57.30 万元。

(8)、上海界龙派而普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 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屹立,经营范围:从事包装制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生产、销售可塑纸制品。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0,001.19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8,774.6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226.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7.74%,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0.41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051.75 万元。

(9)、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75%股权,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注册地点:上海,法定代表人:费屹立, 经营范围:从事包装材料及相关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包装材料、纸塑制品、纸制品、工业防护材料、塑料缓冲材料、植物 纤维浆原料、模具、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9,988.22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7,177.4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2,810.8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1.86%,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5.8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989.19 万元。

因该公司另一股东为昆山市常欣纸制品包装有限公司,地处江苏昆山地区, 故公司虽持有该公司 75%股权,但对其提供 100%的担保额度。

2、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人为本公司,担保人根据实际融资需求确定。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每笔发生的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相关正式合同另行约定。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1、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融资及抵押担保授权和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融资需要,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为其统一提供担保,有利于本公司总体控制担保风险。此外,前述九家被担保方均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以前未发生过逾期贷款情况;同时,其作为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也能及时了解其经营和财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故公司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对前述九家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度公司本部向金融机构融资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以前未发生过逾期贷款情况;同时,担保人为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双方之间也能及时了解对方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日常融资担保支持风险可控。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对本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所审议的《2019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融资及抵押担保授权和提供担保的议案》、《2019 年度公司本部向金融机构融资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以上议案所审议的互相担保行为基于实际融资需要而进行;互保对象为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各被担保方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所需的现金流,截止目前均未发生逾期贷款情况;同时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能及时了解对方经营和财务状况,能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为此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下属企业)累计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43,064.96 万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49.47%,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6,284.11万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53.17%;公司无除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的对外担保。

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累计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0 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0%,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占 2018 年底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下属子公司无除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外的对外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